

证券代码：001256

证券简称：炜冈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23-008

浙江炜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浙江炜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公司《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，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公司 2022 年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

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审计，公司 2022 年度母公司会计报表净利润为 80,960,544.60 元，按母公司会计报表净利润的 10%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8,096,054.46 元，加上母公司会计报表年初未分配利润 114,180,823.65 元，减去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 10,695,905.80 元，公司 2022 年度母公司会计报表未分配利润为 176,349,407.99 元。

出于公司对投资者持续的回报以及公司长远发展考虑，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拟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142,612,558 股为基数，向可参与分配的股东每 10 股派现金红利 1.7 元(含税)，现金红利分配总额为 24,244,134.86 元。本次股利分配后未分配利润余额结转以后年度分配。另外，公司本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和送红股。

截至公司实施利润分配股权登记日当日，若公司股本分配基数发生变化，公司将采用分配金额总额不变的原则进行调整。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利润分配预案的合法、合规及合理性

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合法、合规，符合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《公司章程》以及《公司未来三年(2021-2023 年)股东回报规划》中关于现金分红的条件、比例及决策程序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的现金分红水平与所处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不存在重大差异，有利于公司股东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，符合公司未来经营发展的需要。

三、审议程序及相关意见

1、董事会审议情况

公司董事会认为：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是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，综合考虑公司发展战略、经营发展需要及广大投资者的利益等因素提出的，上述利润分配预案的制订，符合关于利润分配的有关规定。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兼顾了股东的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，符合公司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，与公司经营业绩及未来发展相匹配，有利于充分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。因此，董事会同意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2、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

经核查，独立董事认为：公司董事会提出的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，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符合公司现金分红政策，充分考虑了公司所处的行业特点、发展阶段以及自身盈利水平、未来资金需求等因素，能够兼顾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和公司的可持续发展，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。我们同意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，同意将该方案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3、监事会意见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董事会拟订的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是在充分考虑公司盈利情况、经营发展规划及广大投资者的利益等实际情况下拟订的，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《公司未来三年(2021-2023 年)股东回报规划》对利润分配的规定和要求。实施该预案有利于全体股东共享公司经营成果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。因此，监事会同意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；
- 3、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炜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 年 4 月 29 日